

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90.77 万元，完成预算 511.16 万元的 76.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95.09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86 万元的 11056.4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8.2 万元，完成预算 326.8 万元的 69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7.49 万元，完成预算 183.5 万元的 36.8%。

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95.09 万元，占 24.3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28.2 万元，占 58.4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67.49 万元，占 17.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95.09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（含四大办）及下属共 10 个单位出国团组 20 个、累计 85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参加交流学习、考察支出 57.10 万元，主要用于出国期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补助等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8.2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

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28.2 万元，2019 年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（含四大办）及下属共 10 个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2 辆，主要用于一般公务活动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67.49 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相关人员的餐费。2019 年，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（含四大办）及下属共 1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52 次，接待人数共 4500 人，主要包括主要包括接待来湛交流、考察人员。

表 7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511.16	0.86	326.80	0.00	326.80	183.50	390.77	95.09	228.20	0.00	228.20	67.49